

## 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小 109 學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甄選簡章

### 一、依據：

- (一)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
- (二) 桃園市公私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

### 二、徵聘名額：正取 6 名，備取若干名。未達錄取標準者，本校得不足額錄取。

- (一) 如因學生人數縮減需調整時薪單價，若授課老師經協商後不接受新方案而離職，不得要求任何津貼或資遣費。
- (二) 聘期：自 109 年 8 月 31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29 日止，按學生上課日(特殊活動日除外)之實際授課節數核實支薪，授課節數由本校安排，鐘點費依市府規定支付。倘若遇學校重大工程或特殊活動，學校可暫停本服務，錄取人員不得要求任何津貼或資遣費。
- (三) 本校將不定期召開考核會議，針對服務情形給予成績，服務成績未通過者，得減少授課時數或予以解聘，錄取人員不得要求任何津貼或資遣費。

### 三、薪資待遇及服務時間：

- (一) 薪資計算方式：依實際授課鐘點計薪，待遇依市政府規定標準為基準並依學生人數調整時薪。
- (二) 服務內容：作業指導、生活照顧、常規管理、親師溝通、輔導管教、體能康活動、藝能學習、閱讀指導等。
- (三) 福利制度：參與本校勞保、健保等各項保險。
- (四) 服務時間：  
低年級：每星期一、三、四、五的 12:30~17:00 及每星期二的 15:20~17:00。  
中年級：每星期三、五的 12:30~17:00 及每星期一、二、四的 15:20~17:00。  
高年級：每星期三的 12:30~17:00 及每星期一、二、四、五的 15:20~17:00。  
混齡班：每星期一、二、三、四、五的 17:00~18:00。

### 四、報名資格：

#### (一) 基本條件

1. 具中華民國國籍，無雙重國籍，身心健康，品德操守良好者。
2. 無「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各款及第三十三條之情事者。

#### (二) 具備本服務內容相關專長，並由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遴聘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教師。
2. 曾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或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聘任之教師。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畢業者，應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3. 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教育專業課程者。
4.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不包括保母人員。
5.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

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 五、報名事項：

簡章公告及領取	本校網站： <a href="http://www.rfes.tyc.edu.tw/">http://www.rfes.tyc.edu.tw/</a> 教務處公告欄
報名方式	1. 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不接受通訊報名)。 2. 應備妥下列證件，證件正本驗迄發還、並影印 1 份依序裝訂成冊(1. 報名表 2. 切結書 3. 國民身分證 4. 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文件 5. 相關證明文件、研習證明與相關經驗服務證明)。 3. 錄取後如發現所附證件有偽造、變造者，一律予以解聘。
報名日期	109 年 8 月 10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止(逾時不予受理)
報名地點及聯絡電話	➤ 地址：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二段 933 巷 40 號(教務處) ➤ 學校電話：03-3682787#212
報名費	免費

#### 六、甄選試務事項及日程表：

甄選日期及相關時間	109 年 8 月 12 日(報到時間：上午 9 點，報到地點：教務處)
成績公告	當天下午 6 時前本校網站 <a href="http://www.rfes.tyc.edu.tw/">http://www.rfes.tyc.edu.tw/</a>
報到聘任	請錄取人員於 109 年 8 月 13 日上午 9 時至 10 時攜帶相關證件之正本至教務處辦理報到，逾期視同放棄，由備取依序遞補。
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報名、甄選日程需更改，將公佈於本校網站。	

#### 七、甄選方式：依成績訂定優先順序及順位列冊候用。

- (一) 書面資料審核占 40%：審核資料包含報名表(各項證明文件)、自傳、履歷、學經歷、特殊優良事蹟等。
- (二) 面談口試占 60%：口試時間 8 分鐘，了解應試者之教育理念與專業。
- (三) 總成績未達 75 分者，不予錄取；另口試或書面審核如有一項分數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
- (四) 如總成績相同時，則以面談口試分數較高者優先聘用。

#### 八、備註：

1. 報名表如附件。
2. 經錄取人員，視需要需擔任課後照顧行政事務及協助課後照顧視導業務。

#### 九、本簡章經本校課照推動服務小組審議通過，經校長核准後實施，如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一

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課後照顧服務人員甄選報名表

姓名		性別		二吋相片 1 張 (可浮貼)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電話		行動電話									
聯絡地址											
E-mail											
最高學歷	學校					科系組					
最近三年經歷	服務單位	起訖年月			擔任職務			備註			
專長					興趣						
特殊表現											
證件	國民身分證影本	切結書	高級中等學校及幼稚園合格教師證件影本	曾任國小、代課、或教學支援人員良好服務證明影本	大專以上證書並修習教育專業課程證明影本	院畢業本師規程	兒福專業人員證件影本(不含保母)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證書及參加180小時課後照顧專業課程結訓證明影本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自傳或履歷	特殊優良事蹟證明影本
	有										
審核結果	無										
		審核人簽章：									

上列各欄應檢附相關證件影本(影本請裝訂成冊備查,正本於報名時繳驗,驗後發還)。

# 切 結 書

本人\_\_\_\_\_

報名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甄選時，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茲切結下列事項：

- 一、所附證件正(影)本屬實。
- 二、如為政府（私人）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應於應聘時同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校同意書，否則無異議由貴校依規定不予聘任。
- 三、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經依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形時，無異議由貴校逕行解聘。
- 四、本人未曾觸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違反性平案件。

此 致

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

切 結 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